



第四课

关于神的存在—道德准则

卫道出版社基督信仰护教学函授课程基础篇

伯特·汤普森博士及凯尔·巴特硕士

关于神的存在—道德准则

行为皆有其后果是一个众所周知的道理。同样的，信念必有其含义。一个人所拥有的信念是主导其行为的重要力量。每一个人都有各自的是非标准。因此每一个人都有其道德准则和伦理观念。

道德准则和伦理观念

当我们开始学习道德以及伦理之起源及其重要性的这个课题时，有必要对以下之术语加以解释。英文中的“道德”一词源自拉丁文单词“mores”，意为“习惯”或者“风俗”，因此“道德”就是一种跟从某种完全之行为准则而养成的习惯。而英文中“伦理”一词则取自希腊文单词，其意为“品质”。词典就“伦理”一词给出的标准定义是“处理善恶或者是非的一种原则；道德原则的集合或者一套价值观。”。因此伦理就人用来辨识事物是与非的一种系统。道德和伦理处理的是关于得体之行为，责任以及德行方面的问题（简而言之，就是人当如何行事为人的问题）。现在摆在我们面前的问题就是：“我们当怎样行事为人呢？”

如果“善恶，是非”的概念确实存在，那么我们又该如何来判断某一特定事物的善恶或者是非呢？某些时候，人们在决定某些事物正确或是错误与否的问题上不能达成一致。但是，所有人都同意有些事情是正确的，而另有一些事情则是错误的。道德和伦理是被人类大家庭广

泛接受的品质。因此，道德和伦理的来源必须得到解释。简单来说，道德和伦理的起源只有两个选择。要么道德和伦理来自于一切美善事物之源的神那儿，要么它们是源自人类本身。

有一件事情是确定的。今天我们做选择的过程变得越来越复杂了。我们是否应该赞成堕胎？我们是否应该鼓励代孕母亲的兴起？我们是否应该支持死刑？我们是否赞成安乐死的施行？这些问题是我们仅凭我们内在的直觉或者情感无法有意义地回答的问题。这些问题也不能通过以往的经验所能解决的。在很多方面，我们现在所面对的问题是以以前时代的人没有面对过的。那么我们应该怎样来设定一个评判的标准呢？

在解释道德的来源这个问题时，无神论者认定道德必然是出于人类本身。然而，当人类被认为只是略高于动物世界经过一个冗长，蜿蜒以充满机缘巧合的进化过程的结果的时候，问题就来了。一只狮子不会因为猎食了一只瞪羚而心存羞愧的。一条狗也不会因为抢了另外一条狗的肉骨头而心存懊悔。但是被认为是进化而来的人却会因为违背了一些被接受的既定的伦理道德准则而心存羞愧和懊悔。

倘若我们的社会是建立在一个无神论的进化观念上，那么这个地球就会成为一个悲惨的地方。理查德·道金斯博士(Richard Dawkins)，英国著名的进化论学者，曾承认对于进化论的相信以及按着这个信念来行事的结

果会“导致我们所居住的社会成为一个非常恶劣的地方”。事实也确实如此。很多年前,另外一位很著名的进化论学者,德斯蒙德·莫利斯博士(Desmond Morris)写了一本关于人类进化之理论的名为《赤裸的猿猴》的书。这个书名引出了一个非常有趣的问题,既然在整个进化历史中没有任何动物拥有且按着某种道德准则生活,那么我们是否可以肯定作为“赤裸着的猿猴”的人类能够做到更好呢?物质究其本身没有能力演变出某种意义上的道德认知。如果宇宙中不存在目的(这是进化论者不得不接受的立场),那么道德和伦理就是漫无目的的。

因此不信神的人必然会争辩(而且他们实在是争辩了!)没有绝对的道德标准或者伦理真理。也就是说道德和伦理是因人而异的。如果这种说法属实,那么还有谁敢说他人的做法是“错误的”!又或者一个人“应该”或者“不应该”做某些事情?事实其实是不信神之人无法解释伦理道德的来源。不管无神论者是否愿意承认,如果没有神的存在,那么人所处的这个环境就是一个“怎么都行”的地方。在著名作家陀思妥耶夫斯基的著作《卡拉马佐夫兄弟们》一书中,有一位主人公(艾文)曾这样说:“如果没有神,凡事都是可行的!”这话实在是很有道理的!如果进化论是正确的,而神是不存在的。那么人就可以任意妄为。如此一来想要设立某种道德标准并且以此来评断事物的是非则是不可能的。

在何谓道德这个问题的理性结论无法得出的情况

下,人类会发现他们深陷于一个“强者做决定”的绝望海洋里,在那里“弱肉强食”,在那里每个人按着自己眼中看为正的事情去行。道德和伦理倘若没有神在其中必将是一副惨淡的画面,就如以下所列举出来的对于一些道德标准调查之后所作出的详尽记载。

相对主义 (Relativism) 宣称没有一个绝对的评断伦理道德的准则。既然所有的价值观念都可以被认定为是文化以及环境的产物,那么所有的价值观念都是一样的,没有任何一个体系有权力宣称其本身是唯一“正确”的体系,从而要求人类以此来评断他们的行为。根据相对主义的教导,如果一个社会要屠杀 8 岁或者更为年幼的年龄阶段的所有婴孩,以此来达到控制人口的目的,那么没有人可以合理合法地指责这个社会的做法是错误的。然而,所有人都知道有一些事情是正确的,另外有一些事情是错误的。要找到一个人们为背叛出卖朋友,故意残害自己骨肉或者故意叛国之人而欢呼的社会是非常困难的(如果不是不可能的话)。也正是因为这样的原因,很少人愿意捍卫这种绝对的相对主义立场。

享乐主义 (Hedonism) 是一种宣扬以某种“道德”的方式,在遭受最小痛苦的基础上取得最大限度快乐为目的的哲学。事实上,著名的无神论者奥尔德斯·赫胥黎 (Aldous Huxley) 曾这样谈到关于自己坚持提倡一个“由虚空所主导”之社会的原因。他想要一个没有意义的世界,因为他觉得“道德会干涉他的性爱自由”。您不

需要理解他话语背后的含义就可以明白他的意思，不是吗？享乐主义本质上来说就是提倡如果一个行为能够给其施行者带来愉悦，并且不会给他人带来危害，那么这个行为就是可以被接受的。

但是让我们想一想这种想法所能够带来的最终结局。性传播疾病荼毒全球范围内很多人，少女怀孕有不断上升的趋势。许多婴儿出生的时候就已经感染了致命的艾滋病，因为母亲在怀孕的时候已经是艾滋病病患了，并且将病毒传染给尚未出生的婴儿。在很多地方，离婚是如此的普遍，以至于和结婚率持平，甚至超过。我们所处的城市中充斥着强奸犯，跟踪狂以及恋童癖者。请问我们还需要怎样的更糟糕的情况来帮助我们认识到将神排斥在生活之外之主张的缺陷呢？

功利主义(Utilitarianism)是一种认为“美善”之概念是由是否能够为大多数人带来最大程度上的快乐来决定的哲学思想。对于这种观念的最为清楚的表述可以在一本由凯瑟琳·泰特(Katherine Tait)所著的书中找到。这位英国著名的不可知论者伯特兰·罗素(Bertrand Russell)唯一的女儿，在她的《我的父亲，伯特兰·罗素》一书中为我们描述了自己和兄弟们在罗素家的庭院中生活的景况。例如，她提到她的父亲坚信父母对于子女的教导应该从“这个婴孩降生后的第一次呼吸开始。”但是如同很多进化论者一样，罗素先生发现自己很难为这个立场辩护。就如泰特夫人在书中提到的那样，作为

幼童的她常会说：“我不要，为什么我应该这么做？”当她的父亲告诉她“应该”做某些事情的时候，他注意到一个正常的父母亲可能会告诉孩子“因为我要你这么 做，”或者“因为爸爸是这么说的，”又有可能是“因为神是这样吩咐的。”但是罗素先生不是你认为的那种“正常”的父亲。他会告诉小凯瑟琳这样的话，“因为如果你做了，而不是不做的 话，很多人都会因此而感到开心的。”“那又怎样！”小凯瑟琳则会这样叫 嚣。“我才不管别人这么样呢！”“哦，但是我们应该顾及他人！”她的父 亲会如此回答。天真烂漫的小凯瑟琳则会稚气地问父亲：“为什么她要顾 及他人？”对于这个问题她父亲的回答依旧是：“因为如果你做了，而不 是不做的 话，很多人都会因此而感到开心的。”泰特夫人最后写到“我们在他 刻板的压力下最终屈服了，可是父亲给的原因实在是不能叫我们信服，不 光对我们来说，甚至对他自己亦是如此。”这样的原因对于任何一个理性 的人来说是否具有说服力呢？

境遇主义(Situationism)是一种认为某事的“美善”与否是由身处某一特定境遇下的人来决定的哲学观点。根据这种哲学思想，是非不是绝对的。行为的正确与否乃是依据当时所处的情况来评断的。

如果一个正常人认为在某种情况下将其商业竞争对手杀掉，我们又怎能要求警察来阻止这个人呢？相反地，有些事永远都是对的，而某些事情永远都是错的。境

遇主义是没有价值的哲学，因为它不能够解决被所有人认定既是合法又是必须的道德决定性的问题。再者，当两个人同时面对现实生活中出现的某种复杂情况的时候，一个人想要做某一件事，而另外一个人则想要做另外一件完全不同的事情，那么请问这两个人中哪一个人的做法是“正确的”呢？没有一个绝对的标准，谁又能够做出选择呢？

决定主义(Determinism)认为人其实不应该对自己的行为负责。这种主张认为在漫长的进化过程中，人类被赋予了某种判断自己行为的本能。按照这个想法，一个人可以任意妄为，而不必为自己的行为负责。例如，如果一个人偷窃，谁来为此负责呢？决定主义就会宣称“这个人进化过程中的过去”对此负责，或是“这个人的基因迫使他这么做的。”但是常识告诉我们每一个理智的人都要对自己的行为负责，不然要法律，警察，法庭，法官甚至监狱有何用！

脱离神之道德伦理的实际影响

一个人的信念会对其行为产生重大的影响。这个事实可以轻易地从关于道德伦理不正确的观念所导致的结果看到。我们人类要为我们所拥有的这些不正确的信念以及因着这些信念而采取的行动付出多么可怕的代价！在进化论的事物中，人类和动物有着相同的地位。可能人类比动物知识多一点，智力更发达一点以及比动物世界中的对手来得更工于心计一点，但是当一切尘埃

落定之后，他依旧是一个动物。因此问题就接踵而至了：“当生命不再有存在价值的时候，人为何不能和动物有着同样的命运呢？”如果事实果真如此。说实话，没有任何符合逻辑的原因可以解释人为何不应该受到动物般的待遇。以进化论的观点来看，生命从襁褓到坟墓被视为是一个“清理”的过程。因此，那些被视为“软弱”或者“不再被需要”的人被如同动物般地解决掉没有什么大惊小怪的。1973年1月22日，在美国高等法院里，以7:2的投票决定了在人体里成长的人类胚胎不再被认为是“人类”了，而只是一个可以被解决掉，被屠杀以及可以被任意丢弃在垃圾桶里的“东西”而已。而某些人想要为这个立场辩护的说词实在是令人发指。

根据查尔斯·达尔文的教义，社会中的“弱者”是不适宜的，在自然法则之下，通常是不能够生存的。当一匹赛马跌倒弄断了马腿，就是最好的兽医也没有办法医治好这匹赛马的时候，通常情况下这匹赛马的结局就是被人在脑袋上开上一枪。好在这匹赛马不是某人的父亲，母亲，兄弟或者姐妹。这也是我们为什么只射杀马的原因。既然自然法则淘汰那些软弱的动物，而人也被视为高级动物，为什么人还期待得到比动物更好的对待呢？还有谁比尚在腹中的婴儿来得更软弱吗？没有人保护他/她，他/她不能喂养自己，甚至不能为自己申诉。他/她生命的一切都必须要依靠他/她的母亲。既然这样，我们是否应该为某些人通过堕胎的方式“在这些婴孩的脑袋

上开上一枪”，将他们如同处理一匹无用的赛马那样解决掉的做法而大惊小怪呢？

一旦那些无助，软弱以及幼小的被处理掉之后，哪些人又会成为下一个目标呢？不就是那些无助，软弱以及衰老的吗？那些体弱多病的不也是被这个崇尚美丽强壮的社会认定为是不适宜的吗？那些瘸腿的，瞎眼的或者残疾的又该怎样呢？还有那些智力没有达到一定标准的，或者皮肤的颜色特别的呢？我们社会中的某些人已经开始呼吁将“清洗”上述提到的这些“弱者”的行动合法化了，并且用一些例如“安乐死”或者“人道毁灭”这些冠冕堂皇的词语来欲盖弥彰。我们不正是这样射杀了那些无用之马的吗？

道德，伦理及神的存在

哈佛大学已逝的著名无神论者，乔治·盖洛德·辛普森 (George Gaylord Simpson)，曾经这样写到：“道德只能由人而出。”如此说来，他无意中肯定了道德观念是人类所特有的。从来没有两只猿猴坐下来：“听着，我有一个好主意，今天让我们来谈谈关于伦理与道德。”但是很多时候我们的孩子们被教导他们只不过是“赤裸的猿猴”而已。孩子们知道这个称呼的意义。

如果你让孩子们相信他们是从动物演变而来的，那么他们就会让你看到他们近似野兽的行为。装备着军火的少年们 (有时只有 10-11 岁左右)，有时只是为了要发泄忿恨，甚至出于报复而走进学校走廊，教室，图书馆肆

意开火，直到发射完所持枪支枪膛中所有的子弹，兴高采烈地看着弹夹，老师们以及同学们纷纷倒落在他们的脚下。随后父母亲们，管理人员们，朋友们在惨剧发生的地点聚集并且思考，“什么地方出了问题？”但是我们为什么会对这样的行为感到震惊和气愤呢？按照所谓的自然法则，不是只有强者才能生存吗？孩子们被教导宗教是内在软弱的外在表现——是那些软弱以及懦弱到“连自己的鞋带都无法系好”之人所必需依赖的拐杖。既然如此，我们为什么会因为孩子们相应之行为（尽管是残暴的！）而感到丝毫的震惊呢？自然法则不正是教导“杀戮，要不就是被杀”的道理吗！

事实的真相是只有承认神是道德的来源才是合乎逻辑的且是根本的。只有将神计算在宇宙之内的方式才能够提供给我们一套客观，绝对的伦理道德标准。为什么这么说呢？

真实的道德观是基于至高之神不会改变的这个事实之上的。神是永恒的（提摩太前书 1:17），神是公义以及公正的（诗篇 89:14），神也是不改变的（玛拉基书 3:6）。终极意义上来说，只有神才是良善的（马可福音 1:18）。再者，既然神是完全的（马太福音 5:48），那么来自于这位完全之神的道德必然是美善，不变，公正，公义的——这就与世上流行的相对主义，决定主义以及境遇主义的道德伦理观截然相反。

当人们认为人会因为错误的行为而需要负责的

时候,他们就会意识到在每一个男人,女人以及小孩的内心深处都存在某种道德责任感,而这则变相地证实了神是我们的创造者的事实(诗篇 1:3),而且我们也是按着祂属灵的形象和样式受造的(创世记 1:26-27)。就如陶匠有权按照自己的喜好来为陶土塑形(罗马书 9:21),我们的创造者也有掌管祂的受造之物的权力,因为“凡活物的生命和人类的气息都在祂手中”(诗篇 12:10)。就如圣经人物约伯最终学习到的那样,神非人以至于人可以与之争辩(约伯记 9:32)。

神的一切作为,命令尽都美善(诗篇 119:39, 68)。神的命令源自其属性,因此也是美善的。在旧约中先知弥迦如此宣扬神:“世人哪,耶和华已指示你何为善。祂向你所要的是甚么呢?只要你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神同行。”(弥迦书 6:8) 在新约中,使徒彼得如此说:“那召你们的既是圣洁,你们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圣洁。”(彼得前书 1:15)。

道德源自于神的主旨是关于人与造物主之间的关系。神自己就是道德法则不变的标准。神完美神圣的属性是“善”与“恶”,“是”与“非”得以建立的基础。神的旨意是人类道德责任的终极阵地。为什么我们需要圣洁?因为神是圣洁的(彼得前书 1:16)。为什么我们不能说虚妄的话(歌罗西 3:9)?因为神不是虚妄的(希伯来书 6:9)。既然神的属性是不变的,那么相应地,反映出神属性的道德准则也是不变的。

虽然在人类历史上曾有过“各人任意而行”的年代(士师记 17:6),但是那从来就不是神的计划。神从来就没有让人类自行来决定何为善恶。因为神知道人心因罪变得“极其诡诈”(耶利米书 17:9)。因此神“晓谕”(希伯来 1:1),并且通过默示的方式将祂的律例典章显明给人类(提摩太后书 3:16-17)。因此,人类必须通过遵从圣经的律例典章,以一种负责任的道德方式来行事(马太福音 19:9;使徒行传 17:3)。

最终,我们每一个人都必须“面对神公义的审判,神必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罗马书 2:5-6)。所以过“自守、公义、敬虔”的生活是于我们有益的(提多书 2:12)。因为有一件事是确定的:每一个人都要面对死亡的冷河。你将会以怎样的状态面对死亡呢?是以过了一种以无神的道德观以及摇曳的伦理观为中心的生活样式呢?还是以一种确信跟从了那源自造物之主,不变且确定的道德法则为中心的生活态度来面对死亡的呢?



卫道出版有限公司出版发行。如欲订购请洽我们的
办公地址:230 Landmark Drive, Montgomery,
Alabama 36117, USA, 334/272-8558.如果您希望您
对于本课程问卷部分的解答得到批改,请洽提供本
课程给您的相关个人或地方教会。卫道出版有限公
司不负责答卷的批改工作。版权所有© 2001

www.Apologeticspress.com

第四课——问题 是非题

请对下列句子的是非性作出解答：

1. 一个人的信念不会影响他的行为。_____
2. 道德就是通过遵行完全行为之规范而形成的习惯。

3. 道德与伦理所处理的问题是：“我们该如何行事为人？”_____
4. 世上所有的人都同意有些事情是正确的，而另有一些事情则是错误的。_____
5. 动物们也有一套道德伦理观念。_____
6. 喜乐社会的营造是遵从“强者做决定”之原则的。

7. 根据相对主义，价值观是以文化和环境为基础的。

8. 真正的道德是以神不变的属性为依据的。_____

多项选择题

标明正确答案：

1. 以在遭受最小的痛苦的基础上取得最大限度快乐为目标的哲学是下列的哪一种？
 - a) 相对主义
 - b) 享乐主义
 - c) 境遇主义

- d) 基督信仰
2. 宣扬没有一个绝对的评断伦理道德的准则的哲学思想是下列的哪一个?
- a) 相对主义
 - b) 享乐主义
 - c) 境遇主义
 - d) 基督信仰
3. 伦理道德只能够由下列哪一个群体而出?
- a) 哺乳类动物
 - b) 鱼类
 - c) 只有人类
 - d) 人类和部分动物
4. 下列哪种描述方式是对神的作为或者喜好的最好的表述?
- a) 有时不好
 - b) 近乎完美
 - c) 尽都美善
 - d) 不好不坏
5. 一个基于无神之进化思想的社会会出现怎样的情形?
- a) 美好的
 - b) 中立的
 - c) 糟糕的
 - d) 快乐的

搭配题

将下列相关概念的解释与其所对应之术语的序列字母搭配起来：

- | | |
|-------------------------|---------------|
| 1. _____ 神是永恒的。 | A.提多书 2:12 |
| 2. _____ 神是圣洁的。 | B.罗马书 2:5-6 |
| 3. _____ 神是良善的。 | C.提摩太前书 1:17 |
| 4. _____ 神是完全的。 | D.希伯来书 6:18 |
| 5. _____ 人是按着神的形象受造的。 | E.马太福音 5:48 |
| 6. _____ 神不会说谎。 | F.创世记 1:26-27 |
| 7. _____ 人应当自守,公义,敬虔度日。 | G.马可福音 10:18 |
| 8. _____ 神会按着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 | H.彼前 1:15-16 |

填空题

- 1.一个人所拥有的_____是主导其_____的重要力量。
- 2.世上所有的人都同意有些事情是_____,而另有一些事情则是_____。
- 3.如果_____是正确的,没有_____,那么人就可以_____了。
- 4.在进化论的事物中,_____和_____有着相同的地位。
- 5.如果你让孩子们相信他们是从_____演变而来的,那么他们就会让你看到他们的近似_____的行为。

重点/评语

姓名_____

地址_____

所在城市_____

所在省份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期_____